



信徒疑难解答

程蒙恩长老著

(续……)
怎样面对至亲的亲人离世?

生离死别实在是人生最悲伤的事,身为基督徒当面对自己至亲的亲人离世时,不禁哭泣、悲伤、哀恸,也是应该的。但不要悲伤过度,好像那些没有指望的亲人,因为知道至亲的人离世是到主那里去,只不过是暂时,将来大家还要在新耶

路撒冷相见。若是那离世的亲人还未信主,就应将悲伤和惋惜的心情化为顾到自己还在世的亲人,多为他们的灵魂的得救代求,带领他们早日信主。

若是离世的亲人是信主的,就应该一面借着多方的祷告而从主得安慰,另一方面,更思念我们久别的家乡,赎回光阴,更加爱主、服事主,过荣神

如何面对疾病、晚年和死亡?

益人的生活,使自己所过的年日都能蒙神纪念,那日得以欣然见主。

若家中有长者离世用佛教或道教仪式时,身为儿女的基督徒应该怎么办?

身为儿女的基督徒应该为长者离世悲哀、哀恸,但却不要参与那些仪式,因为会得罪罪主。

至于具体的实行,应该先向家人表明自己是基督徒,不能参与拜祭仪式,而是用基督教的仪式,如穿黑色孝服参与哀悼,但不烧香、跪拜。

每逢农历清明节、重阳节扫墓的节期时,未信主的家人要去祖先墓前拜祭,信徒该怎样处身其中?

信徒应该和家人一起去扫墓,以对已故长者表

孝敬。但不要参与烧香、叩拜祖先的仪式,而是带备鲜花,安放在先人的墓前,以表敬意。

若有未信的亲人一同在场,就应预先向他们解释,基督徒悼念方式的不同。

我有时在梦中见到已故的亲人对我述说一些事,我应该相信吗?

俗话说:“如有所思,夜有所梦”,有时在梦中见到亲人,可能是因为内心常常惦念所致。另外,撒旦也会利用这样的经历来迷惑欺骗我们。按着圣经的教导,神对我们的引导,总是借着祂的话——圣经和圣灵。已故的亲人不能够从乐园或阴间来向我们显现说话。就如那在阴间的财主,盼望告诉自己在世的

五个弟兄,叫他们悔改归向神,却是不能。(参路十六27-29)所以,不应该相信这些梦,要因神的话而安息。

我心爱的宠物死了,觉得很伤心,请问它有灵魂吗?它会得救吗?

有的信徒饲养宠物如猫、狗等,对它产生了深厚的感情,因此当它忽然病死了就十分伤心,这是可以理解的。

照着圣经的启示,在神所造的三种生命中:植物的生命、动物的生命、和人的生命,惟有人有灵魂,因为只有人是照着神的形象和样式造的,有灵魂和悟性可以认识神。(参创一26、二27)动物则没有灵魂,死了也就完了,也没有得救不得救的问题。

你应该转向(4)主得安慰,并更加关心自己未信主之亲友灵魂得救的问题,早日引领他们信主得救。

根据传道书三章21节,岂不证明动物有灵魂吗?

传道书三章21节说:“谁知道人的灵是往上升、兽的魂是下入地呢?”本节经文中,人的“灵”在原文里,与兽的“魂”,是同一个字,但却可翻译为两个意思;灵和气息。所以经文下半节应翻译为:“兽的气息是下入地呢?”意即:动物死了气息归土,一了百了。而人却是有灵魂,并且长存,但却有永远得救和沉沦的分别,全在于他生平有否信耶稣。

(完)



怎样孝敬父母



陈终道



经文:提摩太前书第五章四节;以弗所书第六章一至四节

许多人误会基督徒不注重孝道,以上几处经文是最好的答覆。因为十诫里面有一诫是关乎孝敬父母的,以弗所书这样引用:“要孝敬父母,使你得福,在世长寿。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诫命。”(弗六:2)十诫中每一诫都吩咐人不可作什么。唯有“孝敬父母”可以得福,所以保罗说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诫命。可见圣经很注重孝道。今天我们从五方面思想如何孝敬父母:

一.应纪念父母生育之恩

父母生育我们,十月怀胎,劬劳养育,是一项恩典,提摩太前书第五章四节说作儿女的在家里学习作孝,“报答亲恩”。显然圣经认为父母对儿女有生育的恩典。现代青年受新思潮影响,以为父母本不想生育儿女,所以谈不上什么功劳。这不单不合圣经真理,也不合中国的孝道。

“身体发肤,受之父母,不敢毁伤”,这是中国人的教训。因为父母最挂念的是儿女身体,从孩子出生到成长,每一天都关注他们的健康。所以父母生养我们,单单身体方面已有恩典。这正是圣经的教训。圣经说我们的身体是圣灵的殿,是重价买来的,所以要在身上荣耀神。意思是说基督徒要照顾自己的身体,因为是神的殿。当然这话不是给那些整天只顾着自己身体的人的,但有些人却太不顾自己的身体,纵欲损身,既不孝敬父母,也不尊重神的恩赐。

我们的生命是神借着父母给我们的,所以我们要纪念父母生育之恩。

二.要奉养父母

“奉养父母”是圣经中在孝道上的用法,也是“孝”字本身的意义。中国人讲孝包括报答亲恩,供奉他们的需要。圣经里有没有说奉养父母是孝道?有,耶稣责备法利赛人借着古人的遗传,废了神的律法,因为它们说

已把金钱奉献给神,所以不须奉养父母。这是一种取巧。可能曾经有过这样的例子:有一个人只有一点钱,给了父母就没有钱奉献给神;奉献了给神就没有钱给父母,所以在这情形下他就把金钱奉献给了神。但法利赛人用这个为借口说人如果奉献给神,就可以不孝敬父母了。说这话的人可能既没有奉献给神,也不奉养父母。所以从耶稣责备法利赛人的话里可以看见,基督徒孝敬父母,应供给父母肉身上的需要,在父母在生的时候,尽儿女的责任奉养他们。

刚才提到有许多非基督徒认为我们不注重孝道,其中一个原因是基督徒不祭祀和拜祖先,其实中国到西周时代才开始有祭祖的事,周公制礼作乐,后人逐渐加添。祭祖并不代表孝顺,若生在时不孝顺,到死后才孝顺就太迟了!二十四孝中虽然不少“愚孝”的故事,甚至有孝感动天的传说。但那些例子都是父母在生时的孝顺。有人父母在生时不孝顺,甚至把父母气死,死后却大事铺张,其实都是为传扬自己的名声,并不是真正孝顺。

三.要听从父母

以弗所书告诉我们:“你们作儿女的,要在主里听从父母,这是理所当然的。要孝敬父母,使你得福……”“孝顺”是孝敬父母的。耶稣童年时顺从祂父母,离开圣殿回家。虽然祂以天父的事为念,仍然听从肉身父

之命。从前在封建家庭中,有时父权太大,做父亲的不善用权柄,或所发命令不合情理,但一般来说,圣经要我们“在主里”听从父母,不是说父母必须是基督徒我们才听从。“在主里”的意思是在真理里听从。父母不是完全人,未必所作的都对,也有叫儿女作坏事的父母,我们不能都听从。若在恶事上听从,等于陷父母于不义了,不算是孝。

古人论孝包括劝谏父母。当然父母常为儿女的好处筹算,只有少数本身为非作歹的,会叫儿女作坏事,真孝包括劝谏。提摩太前书第五章一节说:不可严责老人,只要劝他如同父亲。不是不可劝责,但不可“严责”,要在劝中有爱有敬。古语,后人逐渐加添。祭礼并不代表孝顺,若生在时不孝顺,到死后才孝顺就太迟了!二十四孝中虽然不少“愚孝”的故事,甚至有孝感动天的传说。但那些例子都是父母在生时的孝顺。有人父母在生时不孝顺,甚至把父母气死,死后却大事铺张,其实都是为传扬自己的名声,并不是真正孝顺。

四.让父母分享你的成就

约翰福音第十七章中,当主耶稣快要上十字架的时候,为门徒最后的祷告中说:“父啊……愿你荣耀你的儿子,使你的儿子也荣耀你”,然后又说:“我在地上已经荣耀

你,你所托付我的事,我已成全了”。主耶稣在世上荣耀了天父,我们作儿女的要荣耀父母。英文圣经常将孝译作“honour”,即尊敬。其实孝顺不止尊敬,还包括感恩,听从,奉养和荣耀的意思。曾子论孝说:“大孝尊亲,其次不辱,共下奉养。”

“尊亲”即尊荣父母像主耶稣已经荣耀了天父那样。我们极可能将一切成功归功于自己,因为每人的成功都经过一番努力,我们对自己的奋斗有很深的印象,却很容易忽略了父母现在的成就一半是父母辛劳的结果。但因为前半不是自己的辛劳,所以印象不深。当你看见你的父母亲动作越来越迟钝,脸上越来越多皱纹,人也越来越老,健康也逐渐退步,你应该知道这些都是她为你辛劳的结果,我们应该欣赏父母曾为我们劳苦,将我们的成功与他们分享,这就是对他们最大的安慰。

父母把期望放在儿女身上,到晚年才大失所望,是非常痛苦的。

林肯总统当选时,第一件事通知他的母亲与他分享成就。华盛顿参加海军训练前,向母亲道别,看见母亲流泪,他吩咐仆人行行李搬回,但他母亲说:“我知道神会赐福给孝敬父母的儿女。”这正是以弗所书所讲的“带应许的诫命”。华盛顿明白他母亲赞成他去,接受海军训练,终于成为美国总统。可见

西方国家早期也注重孝道。

基督徒应照圣经教训尽孝,并且使父母得尊荣。

五.要带领父母信主

如果我们今天得到我们认为最好的福音,却不将这最好的给父母,怎算得是孝敬呢?所有做母亲的,也会将最好的留给儿女。就算不是真正最好,却是她所认为最好的。我们今天肯不肯将最好的给父母呢?

带父母信主,要为父母的灵魂“受生产之苦”。父母曾为我们的肉身受劬劳,现在我们是否愿意为他们灵魂劬劳呢?为着带领他们信主,可能有许多艰难,但你付的代价即如母亲生他的时候有许多痛苦艰难。我们孝敬父母,必须冒着困难领他们得救。

我不算是一个孝顺的儿子,因为我在十多岁的时候已离家流荡,而且对家庭有很大的成见,到我懂得欣赏我父母亲的时候,可以说已经很迟了。有时在我们的人生中必须到了某一年纪才能领悟父母之爱。但可惜常领悟得太迟。“树欲静而风不息,子欲养而亲不待”,有一天你认为应该孝敬他的父母的时候,他们已经离开世界了!或者到你的儿女轻忽你的时候,你才醒悟过来,原来自己轻忽了父母!

你已把最好的福分给了父母了吗?已趁他们在生时领他信主了吗?

来源:金灯台

「五不四要」的教养原则

李顺长

当我写这篇文章,历史上显示的是三月十一日,离二月十四日我的师母离世荣归天国约有一个月,我的身心灵逐渐从逆境中复原。从去年五月她发现癌症到今天,大约走过十个月艰辛历程,协助我照顾师母的,是住在圣地雅哥的大女儿恩慈。

她扮演长达十个月的特别看护:医院、送急诊、连络医生、买药、备餐、伺候进餐、铺床,她都善尽人之责。有一天她自信地告诉我:“妈妈走了,我心里没有任何情结,没有任何遗憾(regret)。”多麽美丽的心理状态。

这种“没有遗憾的心

理状态”是她用十个月的孝顺赢得的。在美国长大的孩子,肯花十个月照顾病重的母亲,可以算是孝顺了。

我仔细寻索个中原理,感悟到其运作,大概遵行下列模式——爸妈对她很好,亲子间的情谊、信任、沟通处在极佳状态,儿女心存感恩,甘愿在父母困难的时刻,悉心付出照顾。(当然,有些人行善是源自高贵的动机,不一定与回报有关。)

从儿女出生到廿多岁独立,我和师母大致上运用下列原则,来照顾两个女儿,营造亲子关系。从负面来说,我们尽量做到

“不惹儿女生气”。从正面来说,我们尽量做到“照顾儿女的自尊、安全、潜能开发、人格成长。”

以弗所书六章4节说:“你们作父(母)亲的,不要惹儿女的气。”经这样吩咐我们,是因为父母享有钱财、体力、权柄各方面的巨大优势。儿女在幼年时代,多半没有力量反抗父母的滥权。父母情绪激动(谋生压力这麽巨大,情绪有时起伏是必然的),偶尔会使用下列方法发泄情绪,不自觉地伤害了儿女——

1.比较:“隔壁的王小华SAT考了1600分,你呢?”父母想的是激将法,

刺激他努力。儿女感受到的却是无颜见江东父老的压力。

2.偏爱:“姊姊就不像你这麽多嘴。”父母很自然偏向贴心的那一个。尚未学会情感智慧的另一个只看见父母的偏心。

3.轻视:“你真没用,这麽简单的事也做不来!”锐利的言语,刺透了儿女的心。

4.迁怒:爸爸在办公室受尽了委屈,还未学会察颜观色的儿女就成了出气筒。

5.冷漠:老爸常想等事业有了基础就多陪孩子,孩子所经验到的是寂寞,干脆到外头混帮派。

聪明的父母总是尽力

避免这些刀伤剑痕。

以弗所书六章4节又说:“你们作父母的……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。”主的教训就是圣经所教道的原理,圣经的原理,简单地说就是,父神照顾人类的四大需要,父母也要努力满足儿女的四项基本需要。

1.自尊:用祝福的话语和行动的支持,来建造儿女健康的自我形象和自信心,健康的自信是成功的基石。

2.安全:用无条件的爱与接纳,经营一个安全的情境,来培养儿女的安全感,和冒险的精神。

3.潜能:给她最好的机

会接受教育,学习技能,充分开发潜能,一方面肯定了自己,一方面对社会作出贡献,得著适当的财务报偿。

4.人格:用基督教信仰来薰陶他们的道德观、价值观,来保障他们一生走在真善美的坦途上。

回想起来,两个女儿对爸妈的孝顺,大概和上述的“五不四要”有关。她们的四大需要得著满足,心里又没有五大情结。从感激父母的心生出孝顺的行为。这样的发境,我得感谢神教我,遵行圣经的教训,在亲子关系上进入了善性循环。

来源:飞扬